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执行国家生态环境法律法规和基本制度。会同县有关部门拟订生态环境政策、规划并组织实施，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编制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规划和水功能区划。

(二)负责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调查所在地辖区内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指导协调各乡镇人民政府和工业园区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环境污染纠纷，组织实施重点区域、流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三)负责监督管理污染物减排目标的落实。实施各类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承担排污许可相关工作，落实上级下达的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协调完成污染物减排任务，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承担应对气候变化及温室气体减排相关工作。

(四)配合提出所在地生态环境领域财政性资金指导意见，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参与指导推动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

(五)负责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监督实施大气、水、

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制度，监督指导区域大气环境保护工作，承担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相关工作。会同所在地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实施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承担排污口设置相关工作。

(六) 指导协调和监督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监管制度并监督执法。监督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荒漠化防治等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监督生物技术环境安全、牵头生物物种(含遗传资源)管理相关工作，组织协调生物多样性保护工作，牵头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七) 负责核与辐射生态环境安全的监督管理，开展辐射环境监测工作，负责对辖区内核技术利用、电磁辐射装置和设施、铀（钍）矿和伴生放射性矿开发利用的放射性污染防治实施监督管理，承担辖区内辐射事故应急工作，参与核事故应急工作。

(八) 负责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依法对区域、流域的建设开发利用规划及工业、农业等有关专项规划提出环境保护方面意见。按照授权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九) 负责生态环境监测工作。监督实施生态环境监测制

度、规范及相关标准。会同有关部门统一规划所在地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组织实施生态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温室气体减排监测、应急监测。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地方生态环境综合性报告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十)配合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积极配合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

(十一)负责所在地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依法实施现场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开展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方面的日常监督检查，并以市生态环境局名义作出行政处罚。

(十二)组织指导和协调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开展生态环境对外合作交流。开展生态环境科技工作，推动生态环境技术管理体系建设。

(十三)完成市生态环境局和派出地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7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生态环境督察办公室、综合协调股、自然生态保护股、水生态环境股、大气环境股、机关党支部。本单位代管2个事业单位，分别是赣州市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支队全南大队和赣州市生态环境技术服务中心全南技术服务站。

本单位年末在职人员 30 人，离退休人员 0 人（不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其他人员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6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2.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488.3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87.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40.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14.8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4.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0.71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88.0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54.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7.28
	30			61	
总计	31	1,305.32	总计	62	1,305.32

注：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计	1,150.71	662.39					488.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78	87.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2	79.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3	28.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	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24	46.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	2.71					
20808		抚恤	8.02	8.02					
2080801		死亡抚恤	8.02	8.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97	40.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97	40.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7	8.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4	31.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	1.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977.55	489.22					488.3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578.75	90.42					488.32
2110101		行政运行	80.42	80.4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498.32	10.00					488.32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92.54	392.54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92.54	392.54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6	6.26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6	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42	4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42	4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2	4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1,288.04	617.37	670.6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78	87.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2	79.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3	28.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	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24	46.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	2.71				
20808		抚恤	8.02	8.02				
2080801		死亡抚恤	8.02	8.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97	40.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97	40.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7	8.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4	31.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	1.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114.87	444.20	670.6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716.07	80.42	635.65			
2110101		行政运行	80.42	80.4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635.65		635.65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92.54	357.52	35.0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92.54	357.52	35.02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6	6.26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6	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42	4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42	4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2	4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2.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7.78	87.7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0.97	40.9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89.22	489.2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4.42	44.4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7	662.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2.39	662.39		
	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61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2				
	3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63				
	32	662.39	总计	64	662.39	662.3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662.39	617.37	45.0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78	87.7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9.52	79.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28.53	28.5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4	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	46.24	46.2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71	2.71	
20808		抚恤	8.02	8.02	
2080801		死亡抚恤	8.02	8.02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3	0.2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97	40.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97	40.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17	8.17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34	31.3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6	1.4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89.22	444.20	45.02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90.42	80.42	10.00
2110101		行政运行	80.42	80.42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0.00		10.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392.54	357.52	35.02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392.54	357.52	35.02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6	6.26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6.26	6.2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42	44.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42	44.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42	44.4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2.8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1.57	30201	办公费	3.7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28.23	30202	印刷费	0.01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86.48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21.50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66.78	30205	水费	0.13	310	资本性支出	0.4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96	30206	电费	1.6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51	30207	邮电费	1.6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4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47	30208	取暖费	1.0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0.1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	30211	差旅费	8.44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4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79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2.70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33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6.7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5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8.02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贴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1.64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5.5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1.21	30229	福利费	3.16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13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8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575.52	公用支出合计					41.85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零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4.59	23.22	21.03
1.因公出国（境）费	2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16.50	16.50	14.3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16.50	16.50	14.30
3.公务接待费	6	18.09	6.72	6.72
（1）国内接待费	7	---	---	6.7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4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75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67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指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数）；全年预算数指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反映当年预算安排的实际支出数（省级单位含上年结转资金安排的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2023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4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4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0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1305.32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154.60 万元，比上年减少 46.07 万元，下降 22.96%；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1150.71 万元，比上年减少 524.35 万元，下降 31.30%，主要原因：本年度调出事业人员 4 人及获得项目资金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662.39 万元，占 57.56%；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488.32 万元，占 42.44%。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1305.3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1288.04 万元，比上年减少 432.47 万元，下降 25.14%，主要原因：本年度调出事业人员 4 人及支付项目资金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17.2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37.95 万元，下降 88.87%，主要原因：本年度支付上年结转项目款。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617.37 万元，占 47.93%；项目支出 670.67 万元，占 52.07%；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394.99 万元，决算数 66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7.70%。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9.42 万元，决算数 87.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98.4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支付 2022-2023 年退休人员补贴。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7.19 万元，决算数 40.9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0.68%。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新招录事业人员 2 人及支付 2023 年事业人员绩效奖金。

（三）节能环保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14.43 万元，决算数 489.2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5.59%。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新招录事业人员 2 人及支付 2023 年事业人员绩效奖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3.96 万元，决算数 44.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4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本年度新招录事业人员 2 人及支付 2023 年事业人员绩效奖金。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17.37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532.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50.15

万元，增长 10.39%，主要原因：本年度新招录事业人员 2 人及支付 2023 年事业人员绩效奖金。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41.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27 万元，增长 14.58%，主要原因：本年度开展首个全国生态日宣传活动及设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示范基地。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2.70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75 万元，增长 206.10%，主要原因：本年度支付 2022-2023 年退休人员补贴。

（四）资本性支出 0.46 万元，比上年增加 0.32 万元，增长 233.33%，主要原因：本年度购置一批办公家具。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23.22 万元，决算数 21.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0.54%；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27 万元，增长 18.43%，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未发生因公出国（境）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6.50 万元，决算数 14.3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

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16.50 万元，决算数 14.3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86.67%，主要原因：节约开支，加强公务用车日常管理。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3.01 万元，增长 26.67%，主要原因：本年度迎接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6.72 万元，决算数 6.7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节约开支，严格控制接待标准。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26 万元，增长 4.05%，主要原因：本年度迎接第二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和创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75 批，累计接待 675 人次，主要是：上级部门督导检查等。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85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5.59 万元，增长 15.42%，主要原因：本年度开展首个全国生态日宣传活动及设立生态环境损害赔偿修复示范基地。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2.7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9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99.8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99.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5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本单位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3年度部门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4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688.28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4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2023年全南执收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全南执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63	19.57	18.52	10	94.63	7	
	政府预算资金	21.63	19.57	18.519901	—	94.63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开展2023年县级环境执法检查，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完成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综合执法培训，提升执法人员能力。			2023年，空气环境质量总体持续向好，城区PM2.5平均浓度为16μg/m ³ ，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排全省并列第11、全市第3，空气优良率为99.7%；水环境质量方面，全县2个过境断面水质达到III类标准及以上，达标率100%；县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土壤环境风险安全可控，未发生土壤污染环境事故，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3%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非税收入执收成本	≤21.63万元	18.52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派出环境执法人员	≥240人次	600	6	6	
			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次数	≥3次	6	6	6	
			组织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企业数	≥40家次	40	6	6	
			举办执法人员培训场次	≥2次	3	6	6	
		质量指标	参训人员合格率	=100%	100	6	6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任务合规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全年执法检查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执法人员能力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7	7	
			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	=100%	100	7	7	
	生态效益指标	县域生态环境质量	不断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本单位“2023年全南生态环境局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全南生态环境局业务费							
主管部门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5	16.5	16.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6.5	16.5	16.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开展县级生态环境保护监测及执法检查工作，保障环境执法用车运行维护。			2023年，空气质量总体持续向好，城区PM2.5平均浓度为16 $\mu\text{g}/\text{m}^3$ ，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排全省并列第11、全市第3，空气优良率为99.7%；水环境质量方面，全县2个过境断面水质达到III类标准及以上，达标率100%；县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土壤环境风险安全可控，未发生土壤污染环境事故，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3%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执法车辆运维费	≤ 16.5 万元	16.5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农村环境质量监测采样次数	= 4次	4	5	5	
			开展饮用水水质监测采样次数	= 4次	4	5	5	
			组织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项执法行动次数	≥ 3 次	6	5	5	
			执法车辆运维数量	= 4辆	4	5	5	
			“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次数	≥ 40 家次	40	5	5	
		质量指标	重点污染源自动监控数据传输有效率	$\geq 96\%$	96.24	5	5	
			执法装备使用率	=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专项执法行动开展及时率	=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饮用水安全	= 100%	100	2	2	
			环保信访投诉办结率	= 100%	100	2	2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率	$\geq 96.2\%$	99.7	4	4		
		PM2.5年均浓度	≤ 18 微克/立方米	16	4	4		
		考核断面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4	4		
	集中式饮用水源水质达标率	= 100%	100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geq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本单位“2023年全南生态环境监测执法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全南生态环境监测执法经费							
主管部门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10	10	1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积极开展2023年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2023年，空气环境质量总体持续向好，城区PM2.5平均浓度为16μg/m ³ ，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排全省并列第11、全市第3，空气优良率为99.7%；水环境质量方面，全县2个过境断面水质达到Ⅲ类标准及以上，达标率100%；县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土壤环境风险安全可控，未发生土壤污染环境事故，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3%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控制数	≤10万元	1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完成率	=100%	100	6	6	
			开展饮用水水质监测采样次数	=4次	4	6	6	
			运维环境监测车辆数	=4辆	4	6	6	
			开展断面水质监测采样次数	=12次	12	6	6	
			区域PM2.5监测天数	=365天	365	6	6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有效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监测数据及时报送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	5	5	
			区域PM2.5平均浓度	≤18微克/立方米	16	5	5	
地表水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	100	5	5		
区域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351天		364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本单位“2023年全南生态环境局其他收入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全南生态环境局其他收入资金							
主管部门	赣州市生态环境局			实施单位	赣州市全南生态环境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49.5	1,349.5	643.259	10	47.67	0	
	单位资金	1349.5	1349.5	643.25948	—	47.6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县级生态环境保护工作			2023年，空气环境质量总体持续向好，城区PM2.5平均浓度为16 μg/m ³ ，达到国家空气质量二级标准，排全省并列第11、全市第3，空气优良率为99.7%；水环境质量方面，全县2个过境断面水质达到III类标准及以上，达标率100%；县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100%；土壤环境质量方面，土壤环境风险安全可控，未发生土壤污染环境事故，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93%以上，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1349.5万元	643.2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饮用水水质监测采样次数	=4次	4	5	5	
			实施项目个数	≥3个	3	5	5	
			区域PM2.5监测天数	=365天	365	5	5	
			开展断面水质监测采样次数	=12次	12	5	5	
		质量指标	监测数据有效率	=100%	100	5	5	
			已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100	5	5	
	监测数据及时报送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集中式饮用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	5	5	
地表水断面水质达标率			=100%	100	5	5		
空气质量优良率			≥96.2%	99.7	5	5		
区域PM2.5平均浓度	≤18微克/立方米		16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可结合部门实际收入情况举例说明）

(三)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包括附属的事业单位上缴的收入和附属的企业上缴的利润等。

(四) 上级补助收入：反映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二、支出科目

(一)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三）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四）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五）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七）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八）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

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